

证券代码：1580117.IB/123030.SH

债券简称：15 津融集团债/15 津融债

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韩剑，原任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潘欣，原任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因上一届职工监事届期已满，韩剑、潘欣不再担任职工监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十八次会议选举王晶同志为公司新一任职工监事。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王晶，女，1971年1月生，汉族，天津市人，1992年3月入党，1993年7月参加工作，大学本科学历，文学学士学位，高级政工师。先后担任金厦房地产联合公司办公室干部，金厦装饰工程公司办公室干部，津投金厦房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干部、副主任，天津投资集团公司党委办公室干部、副主任、机关党委副书记，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副主任、工会副主席、群众工作部部长、党委工作部副部长、办公室主任，现任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党委工作部部长。

王晶担任公司职工监事，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王晶不存在被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或严重失信行为。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本次人员变动已经有权机构批准，批准文件为《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本部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发行人

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新任职工监事具备依法依规履职的能力，任职资格符合相关要求，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不存在不利影响。

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监事变更的公告》之盖章页)

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 3月 2日

